**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

**旗下基金2024年第1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4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：

1. 兴合锦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上述基金的2024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4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（http://www.xhfund.com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997-0188）咨询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请投资人在作出投资决策前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。

　　特此公告。

　　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　　2024年4月22日